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赣人社字〔2014〕453号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 岗位等级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各单位：

根据原人事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人薪发〔1994〕50号）精神，现就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以下简称“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事项

（一）申报对象

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在工勤技能岗位工作、符合申报条件的工

作人员（含 2013 年 9 月 30 日后退休的人员）。

（二）个人申报条件

1. 基本条件

（1）初级工（五级）：已转正定级且未考取过工勤岗位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工勤人员，可直接申报初级工。

（2）中级工（四级）：在本职业（工种）初级工岗位工作满 5 年的，可申报中级工。

（3）高级工（三级）：在本职业（工种）中级工岗位工作满 5 年的，可申报高级工。

（4）技师（二级）：在本职业（工种）高级工岗位工作满 5 年的，可申报技师。

（5）2011 年 9 月 30 日之后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退伍军人，以及从企业进入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工勤人员，首次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的，其从事相同职业工作年限累计满 7 年的可直接申报中级工，累计满 12 年的可直接申报高级工。未达到年限要求的，应按规定从初级工开始逐级申报。

2. 直接认定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工勤人员，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以下简称“人社部门”）审核，可不参加本次考核鉴定，直接进行认定：

（1）2012 年 3 月 31 日前，已取得我省原劳动部门、人社部门核发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且符合同等级申报条件的；

(2) 参加职业技能竞赛获得职业资格证书且符合同等级申报条件的;

(3) 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的退伍军人, 以及从企业进入机关事业单位工作, 原在部队服役或在企业工作期间已取得了国家职业资格证书且符合同等级申报条件的。

3. 破格申报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工勤人员, 可适当放宽年限条件, 提前申报晋升职业技能等级(原则上不超过一年), 已享受过放宽条件人员不再提前晋升:

(1) 在省部级及以上(含省部级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前六名的人员;

(2) 在技术革新、技术发明中取得成果并获省部级及以上成果奖的人员;

(3)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并保持荣誉的人员。

4. 工作年限计算

在本等级岗位的工作年限计算截止到 2013 年 9 月 30 日。

(三) 单位申报条件

1. 已完成岗位设置的事业单位须在核准的工勤技能岗位职数范围内进行申报。

2. 机关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以及尚未完成岗位设置的事业单位应在规定的工勤技能岗位结构比例内进行申报, 其中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占工勤技能岗位总数的比例分别为 5%、

20%、40%;

3. 已经超出结构比例或单位没有相应空缺岗位数但符合以下条件的，经单位同意，可直接申报相应岗位等级。

(1) 工作满 10 年并在本岗位工作满 5 年的初级工，可申报中级工。

(2) 工作满 20 年并在本岗位工作满 5 年的中级工，可申报高级工。

(四) 申报职业范围

1. 本次可申报职业（工种）的范围和等级，请见附件 1。各申报人员必须按照附件 1 规定的职业（工种）名称和等级进行申报，不得擅自超越附件 1 规定的范围和等级申报；

2. 原职业（岗位）资格证书上的职业（工种）名称与附件 1 中不一致的或不在附件 1 范围内的，可选择相关相近的职业（工种）进行申报，原证书等级予以保留认可。

3. 申报晋升岗位等级的人员，原则上不得改报其他职业（工种）。确因工作需要岗位变动，本人又能胜任新岗位工作的，经单位同意并在本单位公示一周无异议后，可改报与新工作岗位相关相近的职业（工种）。

二、职责分工

(一) 县（市、区）人社局负责组织实施本县（市、区）初级工等级的资格审查和考核鉴定工作；

(二) 设区市、省直管县人社局负责组织实施市（县）直单位

初级工、本地区中级工等级的资格审查和考核鉴定工作；受省人社厅委托组织实施高级工等级的资格审查工作，审查工作完成后，通过“江西省职业资格工作网”网上报名入口，按网上注册登记要求将考生基本信息进行录入和上报，在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指导下开展高级工考核鉴定工作；

（三）省人社厅负责组织实施省直单位（含中央驻赣机关事业单位）各个等级和全省技师等级的资格审查和考核鉴定工作；

（四）对附件 1 “备注”中标记为行业特殊工种的，其资格审查工作仍由人社部门负责。其各等级的考核鉴定工作，经省人社厅同意，由已设立了行业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站）且具备相应考核鉴定条件的省级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实施。未经同意的，其考核鉴定工作仍由人社部门组织实施。

三、工作程序

（一）设区市、县（市、区）人社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的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考核鉴定的具体安排由其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二）由省人社厅负责组织实施的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考核鉴定（含直接认定人员）的安排如下：

1. 个人申报。个人向所在单位申报。

2. 单位申报。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后，在网上注册登记，通过“江西省职业资格工作网”网上报名入口进行申报人员基本信息的录入和上报工作。注册流程：首先进入‘江西省职

业资格工作网’选定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专栏查看有关考试文件及报名流程，再进入报名注册页面，填写申报人员真实情况及报考职业（工种）、级别，核对信息无误后，上传本人近期（一年以内）免冠证件照的电子照片进行网上注册，记下系统自动生成的报名序号（报名序号及本人身份证号将作为申报人员的登录标识，必须牢记）。

3. 资格审核。由单位带《江西省职业技能鉴定申报表》（从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打印）及其他材料统一到省人社厅进行现场资格审核，对审核合格人员，由审核人员在系统窗口点击“通过”。其中省直单位中属于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的直接报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其他事业单位先报省人社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核定申报岗位职数后，再报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各县、设区市申报技师的人员，由各设区市、省直管县人社局统一报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进行资格审查。在资格审查前，各单位应先报送申报名册汇总表电子版至 254946956@qq.com，资格审查不合格人员不允许参加考核鉴定。（审核地点：省人社厅 11 楼行政服务大厅，联系电话：0791-86386101）。各设区市、县（市、区）的资格审核工作，由当地人社部门统一安排。

现场资格审核应提交以下材料：

（1）《江西省职业技能鉴定申报表》（一式两份）；

（2）《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评审表》（一式两份）；

(3)《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申报名册汇总表》(一式一份,并报电子版);

(4)《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申报比例情况表》(一式一份);

(5)《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认定审核表》(一式两份,办理“直接认定”人员填报);

(6)申报人员现岗位等级证书原件或个人档案中的考核评审表原件(申报初级工不需提供);

(7)新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退伍军人需出示民政部门安置介绍信;从企业进入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工勤人员,需出示人社部门行政介绍信。

(8)部分特殊工种(电工、焊工、锅炉操作工、压力容器等)还需提供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核发的有效上岗操作证(执照),汽车驾驶员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驾驶证复印件;

(9)申报技师的人员还须准备一份不少于2000字的技术总结或业务论文(应注明姓名、申报职业工种、申报等级、所在单位)。

(三)网上缴费。资格审核通过后,单位统一组织申报人员登录“江西省职业资格工作网”进入缴费页面进行缴费,缴费完成后,可查看缴费是否成功。逾期未缴费或缴费不成功的,视为报名无效,不予安排考试。

(四)网上打印准考证。缴费成功的人员或单位可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江西省职业资格工作网”自行打印准考证。

（五）考核鉴定

考核鉴定分为理论考试和实操考核两项，技师还需进行论文写作和评审。

（六）证书发放

1. 考核鉴定合格人员，由各级人社部门按照管理权限核发加盖了“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岗位考核印章”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2. 符合“直接认定”条件的人员，由单位按照管理权限报人社部门审核后，在其职业资格证书上加盖“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岗位考核印章”。

3. 证书领取。由单位统一办理，凭单位介绍信和盖有资格审查合格章的个人考核评审表原件到各级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集中时间领证和盖章。

四、时间安排

省人社厅负责组织实施的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一）网上报名：2015年1月5日至1月20日；

（二）资格审核：2015年1月9日至1月25日；

（三）网上缴费：2015年1月12日至1月30日；

（四）打印准考证：2015年3月中旬；

（五）考核鉴定：2015年3月31日前基本完成（含行业特有工种）的（具体考试日期与地点详见准考证）；

（六）证书核发：2015年6月底前基本完成。

五、工资待遇

工勤人员通过岗位等级考核、并取得加盖“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岗位考核印章”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后，按规定办理工资待遇。

六、收费标准

工勤人员晋升岗位等级考核工作，必须严格按照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批准的培训收费标准和技能鉴定收费标准进行收费，不得擅自提高收费标准和另立收费项目。

七、工作要求

（一）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关注度高的工作，各级人社部门和各单位要按照有关规定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认真实施，切实做到“告知到位、标准统一、严格审查、真实负责”；在考核鉴定中要严肃考试纪律，注意考风考纪，确保该项工作顺利进行。逐步完善工勤人员岗位等级社会化鉴定考核机制，从2015年开始，符合机关事业单位工勤岗位技能晋升条件的工勤人员，报人社部门审核后参加社会化职业技能鉴定，经用人单位聘用，享受相关待遇。具体操作办法由省人社厅另行通知。

（二）各单位和个人须如实填报申报材料中的相关信息，不得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个人晋升资格，并对申报单位通报批评。受到记过以上处分且处分期未届满的工勤人员，不得参加申报晋升岗位。

（三）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由省人社厅负责解释。

（四）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工作负责部门及联系电话详见附件 6，各单位和个人可对应进行联系与咨询相关事宜。

有关表格和通知可在江西职业资格工作网“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专栏查询及下载（<http://www.jxzp.gov.cn>）。

- 附件：
1.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可申报的职业（工种）范围和等级
 2.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评审表
 3.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申报名册汇总表
 4.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考核申报比例情况表
 5.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直接认定审核表
 6.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岗位等级考核工作负责部门及联系电话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4 年 12 月 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可申报的 职业（工种）范围与等级

序号	职业编码	职业（工种）名称	初级	中级	高级	技师	备注
1	4-03-01-02	中式面点师	✓	✓	✓	✓	
2	4-03-02-01	西式烹调师	✓	✓	✓	✓	
3	4-03-02-02	西式面点师	✓	✓	✓	✓	
4	4-03-03-01	调酒师	✓	✓	✓	✓	
5	4-07-11-01	办公设备维修工		✓	✓	✓	
6	X4-07-12-04	育婴员	✓	✓	✓		
7	4-01-99-02	中药调剂员	✓	✓	✓	✓	
8	3-03-03-03	用户通信终端维修员	✓	✓	✓	✓	
9	5-05-02-02	渠道维护工	✓	✓	✓	✓	
10	5-05-04-01	水文勘测工	✓	✓	✓	✓	
11	6-99-02-00	泵站运行工	✓	✓	✓	✓	
12	4-03-04-01	营养配餐员		✓	✓	✓	
13	4-03-05-01	餐厅服务员	✓	✓	✓	✓	
14	4-04-01-01	前厅服务员	✓	✓	✓		
15	4-04-01-02	客房服务员	✓	✓	✓		
16	4-07-04-02	美发师	✓	✓	✓	✓	
17	4-07-10-01	家用电子产品维修工	✓	✓	✓	✓	
18	4-07-10-02	家用电器产品维修工	✓	✓	✓	✓	
19	4-07-12-01	保育员	✓	✓	✓		
20	6-03-01-06	制冷工	✓	✓	✓	✓	
21	6-04-01-01	车工	✓	✓	✓	✓	
22	6-04-01-02	铣工	✓	✓	✓	✓	
23	6-04-01-04	磨工	✓	✓	✓	✓	
24	6-04-02-01	铸造工	✓	✓	✓	✓	
25	6-04-02-02	锻造工	✓	✓	✓	✓	
26	6-04-02-05	焊工	✓	✓	✓	✓	

序号	职业编码	职业（工种）名称	初级	中级	高级	技师	备注
27	6-04-02-06	金属热处理工	✓	✓	✓	✓	
28	6-04-04-01	冷作钣金工	✓	✓	✓	✓	
29	6-04-05-02	涂装工	✓	✓	✓	✓	
30	6-05-02-01	装配钳工	✓	✓	✓	✓	
31	6-05-02-02	工具钳工	✓	✓	✓	✓	
32	6-06-01-01	机修钳工	✓	✓	✓	✓	
33	6-07-06-05	维修电工	✓	✓	✓	✓	
34	6-02-01-06	炼铁工	✓	✓	✓	✓	
35	6-03-03-03	炼焦工	✓	✓	✓		
36	X2-02-13-06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	✓	✓	✓	
37	X2-02-27-04	纺织面料设计师		✓	✓	✓	
38	6-08-05-01	计算机（微机）维修工	✓	✓	✓		
39	6-20-02-01	平版印刷工	✓	✓	✓	✓	
40	X2-02-13-10	可编程序控制系统设计师		✓	✓	✓	
41	5-01-01-01	农艺工	✓	✓	✓	✓	
42	5-03-02-02	家禽繁殖工	✓	✓	✓	✓	
43	4-01-04-01	二手车鉴定评估师		✓	✓		
44	6-03-11-01	有机合成工	✓	✓	✓	✓	
45	6-07-02-03	锅炉运行值班员	✓	✓	✓	✓	
46	6-07-02-08	集控值班员		✓	✓	✓	
47	6-07-02-10	电厂水处理值班员	✓	✓	✓	✓	
48	6-07-03-02	变电站值班员	✓	✓	✓	✓	
49	6-07-04-12	电气试验员	✓	✓	✓	✓	
50	6-07-04-13	继电保护员	✓	✓	✓	✓	
51	6-07-05-03	抄表核算收费员	✓	✓	✓	✓	
52	6-07-05-04	装表接电工	✓	✓	✓	✓	
53	X2-02-21-10	景观设计师		✓	✓	✓	
54	X2-02-23-11	花艺环境设计师		✓	✓	✓	
55	X2-10-07-12	模具设计师			✓	✓	
56	X2-10-07-15	动画绘制员		✓	✓	✓	
57	X6-05-02-03	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工		✓	✓	✓	
58	X6-20-01-05	印前制作员		✓	✓	✓	

序号	职业编码	职业（工种）名称	初级	中级	高级	技师	备注
59	3-02-02-01	保安员	✓	✓	✓	✓	
60	6-01-02-04	工程测量员	✓	✓	✓	✓	
61	4-04-03-02	体育场地工	✓	✓	✓	✓	
62	4-04-03-04	保健按摩师	✓	✓	✓	✓	
63	4-07-02-02	智能楼宇管理师		✓	✓	✓	
64	5-02-01-02	造林更新工	✓	✓	✓	✓	
65	6-03-05-09	无机化学反应工	✓	✓	✓	✓	
66	6-12-01-02	制粉工	✓	✓	✓	✓	
67	6-12-01-03	制油工	✓	✓	✓	✓	
68	5-03-01-01	家畜饲养工	✓	✓	✓	✓	
69	6-08-04-02	电子设备装接工	✓	✓	✓	✓	
70	6-08-04-03	无线电调试工		✓	✓	✓	
71	4-06-01-04	有害生物防制员	✓	✓	✓		
72	6-03-01-17	化工总控工	✓	✓	✓	✓	
73	6-04-01-01	数控车工		✓	✓	✓	
74	6-04-01-02	数控铣工		✓	✓	✓	
75	6-10-05-08	纺织染色工	✓	✓	✓	✓	
76	4-07-04-01	美容师	✓	✓	✓	✓	
77	5-01-03-02	花卉园艺师	✓	✓	✓	✓	
78	5-02-01-01	林木种苗工	✓	✓	✓	✓	
79	6-17-01-03	石灰焙烧工	✓	✓	✓	✓	
80	6-18-04-01	陶瓷原料准备工	✓	✓	✓	✓	
81	6-18-04-03	陶瓷烧成工	✓	✓	✓	✓	
82	6-18-04-04	陶瓷装饰工	✓	✓	✓	✓	
83	6-26-01-01	建材化学分析工	✓	✓	✓	✓	
84	3-01-02-07	速录师	✓	✓	✓		
85	4-04-03-05	保健刮痧师	✓	✓	✓		
86	6-06-01-01	农机修理工	✓	✓	✓	✓	
87	6-06-01-01	饲料加工设备维修工	✓	✓	✓	✓	
88	6-11-01-04	服装制作工	✓	✓	✓	✓	
89	6-23-10-01	机械设备安装工	✓	✓	✓	✓	
90	6-23-03-01	混凝土工	✓	✓	✓		

序号	职业编码	职业（工种）名称	初级	中级	高级	技师	备注
91	6-23-04-01	钢筋工	✓	✓	✓	✓	
92	6-23-05-01	架子工	✓	✓	✓		
93	6-23-06-01	防水工	✓	✓	✓	✓	
94	6-23-10-03	管工	✓	✓	✓	✓	
95	6-15-03-01	手工木工	✓	✓	✓	✓	
96	X2-02-13-05	计算机网络管理员		✓	✓	✓	
97	2-02-13-07	多媒体作品制作员		✓	✓	✓	
98	4-03-03-02	茶艺师	✓	✓	✓	✓	
99	4-04-02-04	插花员	✓	✓	✓	✓	
100	6-04-01-05	镗工	✓	✓	✓	✓	
101	6-06-01-02	摩托车维修工	✓	✓	✓	✓	
102	6-19-03-05	音响调音员	✓	✓	✓	✓	
103	6-24-01-01	汽车驾驶员	✓	✓	✓		
104	4-07-10-04	钟表维修工	✓	✓	✓	✓	
105	4-07-12-03	养老护理员	✓	✓	✓	✓	
106	3-01-02-06	制图员	✓	✓	✓	✓	
107	6-26-01-01	化学检验工	✓	✓	✓	✓	
108	6-26-01-08	食品检验工	✓	✓	✓	✓	
109	4-01-99-01	医药商品购销员	✓	✓	✓		
110	6-05-06-03	电子仪器仪表装配工	✓	✓	✓	✓	
111	6-06-01-02	汽车修理工	✓	✓	✓	✓	
112	6-21-08-01	装饰美工	✓	✓	✓	✓	
113	4-04-03-01	社会体育指导员	✓	✓	✓	✓	
114	6-23-10-02	电气设备安装工	✓	✓	✓	✓	
115	6-07-06-03	常用电机检修工	✓	✓	✓	✓	
116	4-03-01-01	中式烹调师	✓	✓	✓	✓	
117	3-01-02-05	计算机操作员	✓	✓	✓		
118	4-07-06-01	眼镜验光员	✓	✓	✓	✓	
119	4-07-06-02	眼镜定配工	✓	✓	✓	✓	
120	6-04-01-08	加工中心操作工		✓	✓	✓	
121	6-21-01-02	贵金属首饰手工制作工	✓	✓	✓	✓	
122	6-23-07-01	装饰装修工-镶贴工	✓	✓	✓	✓	

序号	职业编码	职业（工种）名称	初级	中级	高级	技师	备注
123	6-23-07-01	装饰装修工-涂裱工	✓	✓	✓	✓	
124	4-07-05-01	摄影师	✓	✓	✓	✓	
125	626040603	电磁计量检定工	✓	✓	✓		
126	626040304	衡器计量检定工	✓	✓	✓		
127	626040102	长度量具计量检定工	✓	✓	✓		
128	626040103	长度量仪计量检定工	✓	✓	✓		
129	6-23-09-02	公路养护工	✓	✓	✓	✓	
130	2-12-06-01	图书资料业务人员	✓	✓	✓	✓	
131	4-02-01-07	粮油保管员（☆）	✓	✓	✓	✓	
132	5-03-06-03	草坪建植工	✓	✓	✓	✓	
133	6-23-01-01	钻探灌浆工	✓	✓	✓	✓	
134		平版制版工	✓	✓	✓	✓	出版印刷行业
135		印前制作员		✓	✓	✓	出版印刷行业
136		平版印刷工	✓	✓	✓	✓	出版印刷行业
137		长度量具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38		长度量仪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39		衡器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0		电磁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1		化学检验工	✓	✓	✓	✓	质监行业
142		食品检验工	✓	✓	✓	✓	质监行业
143		纺织纤维物理性能检验工	✓	✓	✓	✓	质监行业
144		温度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5		压力真空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6		流量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7		大容量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8		化学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49		测力计量检定工	✓	✓	✓	✓	质监行业
150		放射性地质钻探工					地质地勘行业
151		放射性找矿工					地质地勘行业
152		放射性仪器检修工					地质地勘行业
153		水文勘测工	✓	✓	✓	✓	地质地勘行业
154		地图制图员	✓	✓	✓	✓	地质地勘行业

序号	职业编码	职业（工种）名称	初级	中级	高级	技师	备注
155		工程测量员	✓	✓	✓	✓	地质地勘行业
156		地籍测绘员	✓	✓	✓	✓	地质地勘行业
157		钻探灌浆工	✓	✓	✓	✓	地质地勘行业
158		钻井工	✓	✓	✓	✓	地质地勘行业
159		汽车运输调度员		✓	✓	✓	交通运输行业
160		公路收费及监控员	✓	✓	✓	✓	交通运输行业
161		船舶管系工	✓	✓	✓	✓	交通运输行业
162		船舶钳工	✓	✓	✓	✓	交通运输行业
163		闸门运行工	✓	✓	✓	✓	交通运输行业
164		机动舟驾驶员	✓	✓	✓	✓	交通运输行业
165		养老护理员	✓	✓	✓	✓	民政行业
166		孤残儿童护理员	✓	✓	✓	✓	民政行业
167		殡仪服务员	✓	✓	✓	✓	民政行业
168		遗体火化师	✓	✓	✓	✓	民政行业
169		社会工作者		✓	✓	✓	民政行业

说明：1、工勤人员申报时必须填写准确的职业（工种）名称。

2、选择申报的职业（工种）须与目前所从事的工作岗位一致或相关。

3、打“✓”的等级为可申报的等级。

附件 2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职业技能
等级考核评审表

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联系电话		照片
身份证号码		现工作岗位职业		现工作岗位等级		
何时取得现岗位等级	年 月 日			现工资档次		
何时参加工作	年 月		在本职业本等级岗位工作年限			
申报晋升岗位等级			申报职业（工种）			
有何技术革新 技术发明成果 以及奖励情况						
工作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鉴定成绩	技术业务理论成绩	实际操作技能成绩		考核鉴定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说明：1.本表内容一律由申报人所在单位负责审核、打印；
2.表中其它内容分别由单位或考评部门根据考核情况填写；
3.本表经审核批准后存入个人档案。

附件 3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技能等级考核申报名册汇总表

主管部门（设区市）：

申报岗位等级（职务）：

申报职业（工种）：

[illegible]

说明：本表按申报的职业（工种）、岗位等级分别造册，并以省直主管部门、设区市为单位加盖公章后申报。2011年9月30日以后进入事业单位的人员请在备注中说明。办理直接认定程序的人员一并列入此表中，在备注栏注明“直接认定”。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职业技能等级考核申报比例情况表

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申报岗位等级（职务）人数					现聘岗位等级（职务）人数					申报等级人数和现等级人数之和占工勤技能总人数的比例		
	小计	初级工	中级工	高级工	技师	小计	初级工	中级工	高级工	技师	中级工（%）	高级工（%）	技师（%）
合 计													
一、 机关(含参照)													
二、 事业单位小计													

说明：本表由主管部门填报。第一行为机关情况，第二行及以下为所属事业单位情况，一个事业单位填一行。

附件 5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直接认定审核表

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联系电话		相片
现工作岗位 职业（工种）				现工作岗位等级		
何时取得 现岗位等级	年 月 日			在本职业本等级 岗位工作年限		
申报晋升等级				现工资档次		
现职业资格 证书的职业 （工种）名称				职业资格等级		
现职业资格 证书号码				技术业务 理论成绩		
				实际操作 技能成绩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工作 单位 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主管 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部门审 核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说明：1、本表内容一律由申请人所在单位负责审核、申报。
2、本表经审核批准后存入个人档案。

附件 6

江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职业技能等级 考核工作负责部门及联系电话

	单 位	负责部门	联系电话
1	省人社厅	职建处 (综合政策)	0791-86386101
2		事业处 (结构比例岗位数)	0791-86386235
3		鉴定中心 (鉴定考试政策)	0791-88319039
4	南昌市人社局	职建处	0791-87697887
5	九江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2-8581965
6	景德镇人社局	职建科	0798-8516723
7	萍乡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9-6234797
8	新余市人社局	工资科	0790-6736877
9	鹰潭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01-6275320
10	赣州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7-8196080
11	宜春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5-3220263
12	上饶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3-8300486
13	吉安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6-8224772
14	抚州市人社局	职建科	0794-8222529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4年12月10日印发

责任处室单位：厅职建处

校对入：淦勇